

报告文号：红成会所审字（2025）第 82 号
委托单位：绿春县红十字会
事务所名称：红河大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2025 年 9 月 15 日
业务所在地：红河州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梅
金兰芳

绿春县红十字会 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红河大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事务所电话：0873-3799131
传真：0873-3799131
通讯地址：云南省蒙自市凤凰路北段富康大厦 16 楼
电子邮件：ynhh_lbq@163.com



绿春县红十字会 2024 年度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5
二、资产负债表	6
三、业务活动表	7
四、现金流量表	8
五、财务报表附注	9-23

委托单位：绿春县红十字会
审计单位：红河大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红成会所审字（2025）第 82 号
报告日期：2025 年 9 月 15 日



审计报告

红成会所审字（2025）第 82 号

绿春县红十字会：

一、对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绿春县红十字会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绿春县红十字会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绿春县红十字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绿春县红十字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绿春县红十字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绿春县红十字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绿春县红十字会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绿春县红十字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

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绿春县红十字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二、按《云南省红十字会公开透明指数建设情况专项监督方案》要求报告的事项

（一）基本情况

绿春县红十字会成立于 1994 年 1 月，2007 年 10 月独立建制，为正科级社会团体，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3532531734311510M，单位负责人：卢龙优；办公地址：绿春县行政中心 B 幢 7 楼。

内设机构和制度建设情况：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绿春县红十字会内设办公室、组织宣传部、赈济救护部、筹资与财务部 4 个机构，核定编制为 4 名（参公管理 4 名），在职在编 4 名，现有干部职工 6 人。

建立了《绿春县红十字会捐赠管理制度》、《绿春县红十字会捐赠反馈工作管理办法（试行）》、《绿春县红十字会人道救助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绿春县红十字会救灾物资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及管理办法，内控机制基本健全完整，能够满足日常预算管理和财务核算需要。

绿春县红十字会在在省、州红十字会的指导帮助和中共绿春县委、绿春县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下，遵循国际红十字运动“人道、公正、中立、独立、志愿服务、统一、普遍”七项基本原则，大力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履行法定职责，在广泛争取境内外援助、参与贫困人群救助、开展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及灾后恢复重建、助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等工作中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

（二）审计重点事项披露

绿春县红十字会财务报表核算捐赠收支业务、会费收支业务，包括绿春县红十字会取得的境内外组织及个人的捐赠收入 and 对应款物的支出、取得的会员费收入与支出。

1、《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执行情况

绿春县红十字会捐赠收支业务、会费收支业务会计核算，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银行账户开设情况

绿春县红十字会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春县支行开立专用账户（账号 24269701040007329），核算捐赠、会费业务资金。

3、业务收支情况

2024 年度收入 2,768,253.97 元，其中：捐赠收入 2,622,462.16 元（捐款 2,049,693.92 元、捐物 572,768.24 元），会费收入 103,393.60 元，其他收入 42,398.21 元。

2024 年度支出 3,372,909.61 元，其中：捐赠支出 3,348,493.35 元（捐款 2,802,068.09 元、捐物 546,425.26 元），会费支出 3,206.40 元，管理费用 21,209.86 元。

4、社会捐赠情况

接收捐赠款物情况：2024 年度接收捐款 2,049,693.92 元，接收捐物 572,768.24 元。

捐赠款物支出情况：2024 年度捐赠资金支出 2,802,068.09 元，捐赠物资支出 546,425.26 元。

5、净资产情况

年初净资产余额 2,108,399.53 元，本期净资产变动额-604,655.64 元，年末净资产余额 1,503,743.89 元（捐赠结余 1,380,768.36 元，管理经费结余 22,788.33 元，会费结余 100,187.20 元）。

三、存在的问题及审计建议

(一) 绿春县红十字会捐赠资金支出部分凭证未附捐赠后回访的相关资料。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中国红十字会捐赠工作管理办法》的规定，捐赠项目执行情况以及回访材料完整。

(二) 绿春县红十字会捐赠项目核算，未单独核算项目管理经费计提及使用。

(三) 绿春县红十字会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捐赠资金结余 1,380,768.36 元，其中 2022 年绿春共达水泥有限公司人才振兴资金结余 800,500.00 元。应加强捐赠资金监督管理，保障捐赠资金有效使用。

红河大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 蒙自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9 月 15 日

资产负债表

会民非01表

编制单位：绿春县红十字会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2,111,073.53	1,457,656.87	短期借款	23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24	2,674.00	
应收款项	3		22,671.00	应付工资	25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26		
存 货	5			预收账款	27		
待摊费用	6			预提费用	2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债权投资	7			预计负债	29		
其他流动资产	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负债	30		
流动资产合计	9	2,111,073.53	1,480,327.87	其他流动负债	31		
				流动负债合计	32	2,674.00	-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1			长期借款	33		
长期投资合计	12			长期应付款	34		
				其他长期负债	35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36		
固定资产原价	13		26,342.98				
减：累计折旧	14		2,926.96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15	-	23,416.02	受托代理负债	37		
在建工程	16				38		
文物文化资产	17			负债合计		2,674.00	-
固定资产清理	18						
固定资产合计	19	-	23,416.02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20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39	2,108,399.53	1,503,743.89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40		
受托代理资产	21			净资产合计	41	2,108,399.53	1,503,743.89
资产总计	22	2,111,073.53	1,503,743.89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2	2,111,073.53	1,503,743.89

单位负责人：李龙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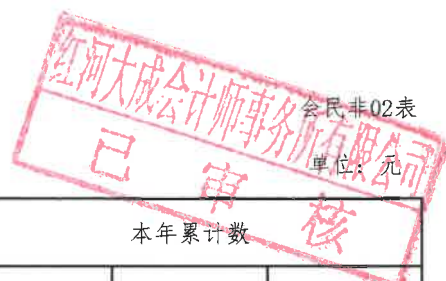
财务负责人：李龙成

编制人：李龙成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绿春县红十字会

2024年



项 目	行次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 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3,471,376.23		3,471,376.23	2,622,462.16		2,622,462.16
会费收入	2			-	103,393.60		103,393.60
提供服务收入	3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投资收益	6						
其他收入	7	3,062.98		3,062.98	42,398.21		42,398.21
收入合计	8	3,474,439.21	-	3,474,439.21	2,768,253.97		2,768,253.97
二、费 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9	2,844,713.20		2,844,713.20	3,351,699.75		3,351,699.75
其中：捐赠支出		2,844,713.20		2,844,713.20	3,348,493.35		3,348,493.35
会员会费支出					3,206.40		3,206.40
(二) 管理费用	10	65.60		65.60	21,209.86		21,209.86
(三) 筹资费用	11						-
(四) 其他费用	12						-
费用合计	13	2,844,778.80	-	2,844,778.80	3,372,909.61		3,372,909.61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4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15	629,660.41	-	629,660.41	-604,655.64		-604,655.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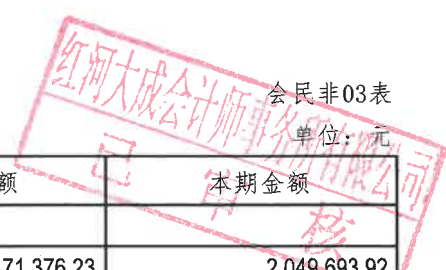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编制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绿春县红十字会

2024年

会民非03表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3,471,376.23	2,049,693.92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3		100,719.60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	4,736.98	64,413.21
现金流入小计	8	3,476,113.21	2,214,826.73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9	2,844,713.20	2,802,057.29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0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1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65.60	66,186.10
现金流出小计	13	2,844,778.80	2,868,243.39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	631,334.41	-653,416.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5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7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现金流入小计	20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现金流出小计	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631,334.41	-653,416.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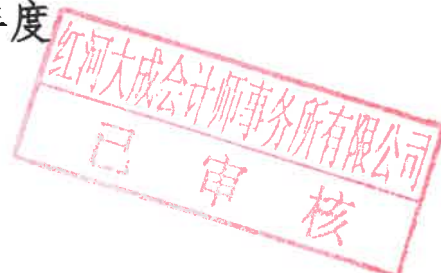
单位负责人：李光平

财务负责人：李光平

编制人：李光平

绿春县红十字会 2024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一) 单位基本情况

绿春县红十字会成立于 1994 年 1 月，2007 年 10 月独立设置，为正科级社会团体，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3532531734311510M，单位负责人：卢龙优；办公地址：绿春县行政中心 B 幢 7 楼。

(二) 机构设置和人员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绿春县红十字会内设办公室、组织宣传部、赈济救护部、筹资与财务部 4 个机构，核定编制为 4 名（参公管理 4 名），在职在编 4 名，现有干部职工 6 人。

(三) 部门主要职责

绿春县红十字会在在省、州红十字会的指导帮助和中共绿春县委、绿春县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下，遵循国际红十字运动“人道、公正、中立、独立、志愿服务、统一、普遍”七项基本原则，大力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履行法定职责，在广泛争取境内外援助、参与贫困人群救助、开展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及灾后恢复重建、助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等工作中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绿春县红十字会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绿春县红十字会编制的财务报表均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编制。

绿春县红十字会利用所有可获得信息，未发现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

本财务报表的收支仅包括绿春县红十字会取得的境内外组织及个人的捐赠收入 and 对应款物的支出、取得的会员费收入与支出等，不包括绿春县红十字会取得的财政拨款收入与支出，绿春县红十字会财政拨款收支在云南省一体化平台进行核算，预决算信息按照相关要求，在绿春县人民政府门户网和绿春县红十字会官网向社会公开。

三、遵循会计制度的声明

绿春县红十字会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绿春县红十字会捐赠收支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四、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会计年度

绿春县红十字会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绿春县红十字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绿春县红十字会采用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特别说明的计量基础外，均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四）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收支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日的市场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费用。

（五）捐赠资产的入账价值

接受捐赠的现金资产，应当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入账。对于接受捐赠的非现金资产，如接受捐赠的短期投资、存货、长期投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应当按照以下方法确定其入账价值：

（1）如果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如发票、报关单、有关协议等）的，应当按照凭据上标明的金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凭据上标明的金额与受赠资产公允价值相差较大的，受赠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作为其实际成本。

（2）如果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受赠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作为入账价值。

（3）对于接受的劳务捐赠，不予确认，但应当在会计报表附注中作相关披露。

（六）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是指依法取得的，持有时间不超过 1 年（含 1 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七）坏账核算办法

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的计提采用余额百分比法，坏账准备按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年末数的百分比提取。

坏账确认标准：

（1）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2）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八）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包括材料、库存商品、委托加工材料，以及达不到固定资产标准的工具、器具等。

绿春县红十字会的存货主要为接收捐赠物资和使用捐赠资金采购的物资。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式

(1) 存货在取得时，应当以其实际成本入账。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其中，采购成本一般包括实际支付的采购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以及其他可直接归属于存货采购的费用。加工成本包括直接人工以及按照合理方法分配的与存货加工有关的间接费用。其他成本是指除采购成本、加工成本以外的，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接受捐赠的存货，按照规定确定其成本。通过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存货，按照规定确定其成本。

(2) 存货在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应当定期进行清查盘点，每年至少盘点一次。对于发生的盘盈、盘亏以及变质、毁损等存货，应当及时查明原因，并根据管理权限，经权力机构批准后，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对于盘盈的存货，应当按照其公允价值入账，并确认为当期收入；对于盘亏或者毁损的存货，应先扣除残料价值、可以收回的保险赔偿和过失人的赔偿等，将净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九) 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长期投资是指依法取得的，持有时间超过 1 年（不含 1 年）的各种股权和债权性质的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应当按照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按期确认利息收入。长期债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债券面值之间的差额，在债券持续时间，按直线法确认债券利息收入时予以摊销。处置长期债权投资时，实际取得的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十) 固定资产核算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有形资产：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 1 年；单位价值较高。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专用设备、通用设备、家具用具等。

固定资产在取得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包括买价、包装费、运输费、缴纳的有关税金等相关费用，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必要的支出。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十一）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核算组织进行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等所发生的实际支出。在建工程应当按照所建造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实际发生的全部必要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

（十二）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为开展业务活动、出租给他人、或为管理目的而持有的、没有实物形态的、非货币性长期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等。

无形资产在其有效期内按直线法摊销。

（十三）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是指因从事受托代理业务而从委托方取得的资产。

（十四）短期借款核算方法

短期借款是指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等借入的期限在 1 年以下（含 1 年）的各种借款。短期借款按照借款本金和确定的利率按期计提利息，计入当期费用。

（十五）受托代理负债

受托代理负债是指因从事受托代理业务、接受受托代理资产而产生的负债。

（十六）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

净资产是指资产减去负债后的余额。净资产应当按照其是否受到限制，分为限定性净资产和非限定性净资产等。

如果资产或者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制或用途限制，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即为限定性净资产；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对净资产的使用直接设置限制的，该受限制的净资产亦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即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所称的时间限制，是指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要求在收到资产后的特定时期之内或特定日期之后使用该项资产，或者对资产的使用设置了永久限制。

所称的用途限制，是指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要求将收到的资产用于某一特定的用途。

（十七）收入

收入是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会费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其他收入等。

1. 捐赠收入是指接受其他单位或者个人捐赠所取得的收入。
2. 会费收入是指根据章程等的规定向会员收取的会费收入。
3. 提供服务收入是指根据章程等的规定向其服务对象提供服务取得的收入。

- 4. 政府补助收入是指接受政府拨款或者政府机构给予的补助而取得的收入。
- 5. 商品销售收入是指销售商品所形成的收入。
- 6. 投资收益是指因对外投资取得的投资净损益。
- 7. 其他收入是指除上述主要业务活动收入以外的其他收入。

（十八）费用

费用是指为开展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减少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出。费用应当按照其功能分为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和其他费用等。

1. 业务活动成本

业务活动成本是指为了实现其业务活动目标、开展其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2. 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是指为组织和管理其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3. 筹资费用

筹资费用是指为筹集业务活动所需资金而发生的费用。

4.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发生的、无法归属到上述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或者筹资费用中的费用。

五、税项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通过公益性群众团体的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有关事项的公告》（2021）第 20 号）中规定的非营利组织企业所得税免税资格条件，绿春县红十字会已经取得非营利组织企业所得税免税资格，2024 年度无从事营利性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披露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3 年度，本期指 2024 年度。

（一）银行存款

开户银行	账号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春县支行	24269701040007329	2,111,073.53	1,457,656.87
合计		2,111,073.53	1,457,656.87

（二）应收款项

按账龄结构列示：

账龄结构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2,671.00	100.0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账龄结构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合计			22,671.00	100.00%

（三）存货

1. 存货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捐赠物资		546,425.26	546,425.26	
采购物资		88,192.30	88,192.30	
合 计		634,617.56	634,617.56	

2. 存货本期入库明细情况

项目	物资来源	物资名称	数量	单位	价值（元）	储备地点
捐赠物资	红河州红十字会	沙曼露香水露	3	件	7,517.00	直发
	红河州易程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电脑	75	台	330,000.00	直发
	云南省建水县兴达医药有限公司	电脑	13	台	51,579.97	直发
	红河州新华书店有限公司绿春分公司	图书	1	批	13,424.29	直发
	红河州新华书店有限公司绿春分公司	办公桌	1	批	7,902.00	直发
	红河州红十字会	薇诺娜金典修护手霜	1	批	8,064.00	直发
	绿春县共达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	900	吨	96,000.00	直发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长宁区代表处（上海市长宁区虹桥临空经济园区公益联盟）	一批玩具	1	批	31,938.00	直发
采购物资	2023 年“99”公益日网络筹款（救助款）	被子和油	800	套	80,000.00	绿春县红十字会
	红河州锦美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毛毯	1	批	4,995.00	
	2023 年“99”公益日网络筹款项目资金（救助款）	救助物资	1	批	1,197.30	
	2024 年“58”人道公益日--博爱助学、绿美校园项目网络筹款	鞋子	22	双	2,000.00	
合计					634,617.56	

3. 存货本期出库明细情况

物资名称	数量	单位	价值（元）	物资来源	物资去向
沙曼露香水露	3	件	7,517.00	红河州红十字会	专门学校
电脑	75	台	330,000.00	红河州易程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绿春县人民医院
电脑	13	台	51,579.97	云南省建水县兴达医药有限公司	绿春县人民医院

物资名称	数量	单位	价值（元）	物资来源	物资去向
图书	1	批	13,424.29	红河州新华书店有限公司绿春分公司	绿春县大兴小学
办公桌	1	批	7,902.00	红河州新华书店有限公司绿春分公司	绿春县教体局招生办
薇诺娜金典修护手霜	1	批	8,064.00	红河州红十字会	留守老人、儿童
水泥	900	吨	96,000.00	绿春县共达水泥有限公司	三猛乡人民政府
一批玩具	1	批	31,938.00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长宁区代表处 （上海市长宁区虹桥临空经济园区公益联盟）	机关幼儿园和戈奎乡中学幼儿园、骑马坝幼儿园
被子和油	800	套	80,000.00	2023 年“99”公益日网络筹款（救助款）	各乡镇
毛毯	1	批	4,995.00	红河州锦美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退休干部
救助物资	1	批	1,197.30	2023 年“99”公益日网络筹款项目资金（救助款）	阿东村委会小学
鞋子	22	双	2,000.00	2024 年“58”人道公益日—博爱助学、绿美校园项目网络筹款	绿春县阿迪村育才学校
合计			634,617.56		

（四）固定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				
通用设备		26,342.98		26,342.98
合计		26,342.98		26,342.98
二、累计折旧				
通用设备		2,266.56		2,266.56
合计		2,266.56		2,266.56
三、账面净值				
通用设备		26,342.98	2,266.56	23,416.02
合计		26,342.98	2,266.56	23,416.02

（五）应付款项

按账龄结构列示：

账龄结构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674.00	62.6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000.00	37.40%		

账龄结构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 年以上				
—— 合计	2,674.00	100.00%		

(六) 净资产

1. 非限定性净资产按类别列示

类别	年初余额	净资产变动额	期末余额
捐赠结转	2,106,799.55	-726,031.19	1,380,768.36
管理成本结转	1,599.98	21,188.35	22,788.33
会费结转		100,187.20	100,187.20
合计	2,108,399.53	-604,655.64	1,503,743.89

2、非限定性净资产\捐赠结转按项目列示

序号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2023 年“58”人道公益日“博爱红河 绿美家乡”网络筹款项目款	11,933.10	77,957.41	45,500.00	44,390.51
2	2023 年 99 公益日网络筹款配套工作经费	6,644.59		400.00	6,244.59
3	2023 年“99”公益日网络筹款（救助款）	965,281.66		859,497.30	105,784.36
4	健康红河.光明行动救助款	43,400.00		25,439.84	17,960.16
5	2023 年“58”人道公益日“博爱红河.绿美家乡”网络筹款工作经费、激励金	-46,743.20	101,021.21	36,467.00	17,811.01
6	滇苗助学款	4,500.00	3,000.00	7,500.00	0.00
7	2023 年“99 公益日”红河志愿项目捐款	40,534.80		40,534.80	0.00
8	2023 年“99”公益日网络筹款（培训和宣传费）	20,034.00		20,034.00	0.00
9	2023 年 99 公益日网络筹款（管理费）	66,780.00		45,852.15	20,927.85
10	2023 年“99”公益日网络筹款（志愿者补贴、差旅、保险等）	37,397.00		15,000.00	22,397.00
11	上海青浦红会助学款	10,000.00	19,000.00	29,000.00	0.00
12	红十字会日常捐赠项目	537.60	21,025.01		21,562.61
13	绿春文智公司教育资金	20,000.00		20,000.00	0.00
14	绿春共达水泥公司人才振兴资金	800,500.00			800,500.00
15	红河宏斌食品有限公司定向捐赠款	10,000.00		10,000.00	0.00
16	绿春微瓴公司金秋圆梦助学金	6,000.00		6,000.00	0.00
17	中广核玉溪元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定向乡村振兴款	80,000.00		16,200.00	63,800.00
18	疫情捐赠款	20,000.00		20,000.00	0.00

序号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9	地震救灾款	10,000.00		10,000.00	0.00
20	云南川达博爱助学款		40,000.00	20,000.00	20,000.00
21	仁华医院医疗救助金		45,000.00		45,000.00
22	慰问退休干部物资采购款		5,000.00	4,995.00	5.00
23	办公物资（含固定资产）		415,824.95	389,481.97	26,342.98
24	2022 年 99 “公益日”红河志愿项目尾款		842.25		842.25
25	2024 年“58 人道公益日-博爱助学. 绿美校园”项目网络筹款		618,465.36	515,456.00	103,009.36
26	2024 年“99 博爱助学. 绿美校园”项目		2,108.92		2,108.92
27	2024 年“99 人道公益日-博爱红河行“关注留守. 情暖幼老”项目筹款		62,081.76		62,081.76
28	备灾物资		103,517.00	103,517.00	
29	2024 第三届群众文化“白鹇奖”文艺汇演工作经费		30,000.00	30,000.00	
30	绿春文旅工作经费		100,000.00	100,000.00	
31	中瀚石林企业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定向捐赠款		50,000.00	50,000.00	
32	绿春县牛孔镇鑫盛社区帮扶款		5,000.00	5,000.00	
33	收云南赛斯鹏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捐赠款		10,000.00	10,000.00	
34	上海晨兴公益基金会“向日葵”人才振兴计划-奖学金、助学金		171,000.00	171,000.00	
35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长宁区代表处（临空公益助学项目）		403,500.00	403,500.00	
36	绿春县平河镇平河村委会乡村振兴相关事业		60,000.00	60,000.00	
37	平河镇大头小学和托牛小学改造		46,500.00	46,500.00	
38	上海尚诚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定向捐赠款		17,020.00	17,020.00	
39	博爱松万家（关爱一老一小）-护手霜		8,064.00	8,064.00	
40	“走进生态黄连山”研究实践和“圆梦蒲公英. 乡村学生金进县城”项目		85,000.00	85,000.00	
41	绿春县骑马坝乡中学体育器材更新置换项目		16,050.00	16,050.00	
42	戈奎中心小学购买学生书包项目		1,500.00	1,500.00	
43	绿春县戈奎中心小学留守儿童之家项目		81,700.00	81,700.00	
44	大兴小学图书		13,424.29	13,424.29	
45	儿童玩具		31,938.00	31,938.00	
合计		2,106,799.55	2,645,540.16	3,371,571.35	1,380,768.36

(七) 捐赠收入

1. 按捐赠类别列示

类别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小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小计
捐款收入	3,471,376.23		3,471,376.23	2,049,693.92		2,049,693.92
捐物收入				572,768.24		572,768.24
合计	3,471,376.23		3,471,376.23	2,622,462.16		2,622,462.16

2. 按捐赠项目列示

序号	项目	捐款	捐物	合计
1	2023 年“58”人道公益日“博爱红河 绿美家乡”网络筹款项目款	77,957.41		77,957.41
2	2023 年“58”人道公益日“博爱红河. 绿美家乡”网络筹款工作经费、激励金	77,943.21		77,943.21
3	滇苗助学款	3,000.00		3,000.00
4	上海青浦红会助学款	19,000.00		19,000.00
5	2022 年 99“公益日”红河志愿项目尾款	842.25		842.25
6	2024 年“58 人道公益日-博爱助学. 绿美校园”项目网络筹款	618,465.36		618,465.36
7	2024 年“99 博爱助学. 绿美校园”项目	2,108.92		2,108.92
8	2024 年“99 人道公益日-博爱红河行关注留守. 情暖幼老”项目筹款	62,081.76		62,081.76
9	红十字会日常捐赠项目	21,025.01		21,025.01
10	云南川达博爱助学款	40,000.00		40,000.00
11	仁华医院医疗救助金	45,000.00		45,000.00
12	慰问退休干部物资采购款	5,000.00		5,000.00
13	定向捐赠 2024 年第三届群众文化“白鹳奖”文艺汇演经费	30,000.00		30,000.00
14	定向捐赠民族文化传播及文化馆公益设施维修经费	100,000.00		100,000.00
15	中瀚石林企业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定向捐赠款	50,000.00		50,000.00
16	绿春县牛孔镇鑫盛社区帮扶款	5,000.00		5,000.00
17	云南赛斯鹏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捐赠款	10,000.00		10,000.00
18	上海晨兴公益基金会“向日葵”人才振兴计划-奖学金、助学金	171,000.00		171,000.00
19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长宁区代表处临空资助云南省绿春县困难家庭学生（临空公益助学项目）	403,500.00		403,500.00
20	云南金浔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用于支持绿春县平河镇平河村委会乡村振兴相关事业款	60,000.00		60,000.00
21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长宁区代表处 2024 年联合利华（中	46,500.00		46,500.00

序号	项目	捐款	捐物	合计
	国)有限公司资助绿春县平河镇大头小学和托牛小学浴室改造			
22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长宁区代表处 2024 年上海尚诚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定向资助绿春县大水沟中学款	12,020.00		12,020.00
23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长宁区代表处 2024 年上海尚诚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资助云南省绿春县第一中学篮球架项目	5,000.00		5,000.00
24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长宁区代表处 2024 年长宁区临空云南主题活动中开展的“走进生态黄连山”研学实践和“圆梦蒲公英.乡村学生进县城”项目资金	85,000.00		85,000.00
25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长宁区代表处 2024 年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助绿春县骑马坝乡中学体育器材更新置换项目资金	16,050.00		16,050.00
26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长宁区代表处 2024 年长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临空园区市场监督管理所支部委员会资助戈奎中心小学购买学生书包款	1,500.00		1,500.00
27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长宁区代表处 2024 年上海易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资助云南绿春县戈奎中心小学留守儿童之家项目资金	81,700.00		81,700.00
28	模拟人(固定资产)		6,504.50	6,504.50
29	电脑(固定资产)		19,838.48	19,838.48
30	备灾物资		103,517.00	103,517.00
31	办公物资		389,481.97	389,481.97
32	大兴小学图书		13,424.29	13,424.29
33	博爱送万家(关爱一老一小)		8,064.00	8,064.00
34	儿童玩具		31,938.00	31,938.00
合计		2,049,693.92	572,768.24	2,622,462.16

3. 大额捐款列示

序号	项目	捐赠单位	捐款金额	资金去向	执行时间
1	2023 年“99”公益日网络筹款(救助款)	网络筹款(州红十字会转拨)	859,497.30	助学、助困	2024 年 1 月至 8 月
2	2024 年“58 人道公益日-博爱助学.绿美校园”项目网络筹款	网络筹款(州红十字会转拨)	515,456.00	资助困难学生及修缮部分学校校舍、开展宣传活动费、救助绿春县阿迪村育才学校特困学生 22 人鞋子等费用	2024 年 9 月至 12 月
3	民族文化传播及文化馆公益设施维修经费	云南川达公司定向捐赠	100,000.00	绿春县文旅局开展民族文化传播及文化馆公益	2024 年 7 月 9 日

序号	项目	捐赠单位	捐款金额	资金去向	执行时间
				设施维修	
4	中瀚石林企业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定向捐赠款	中瀚石林企业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50,000.00	绿春县三猛乡用于三猛中学学生上下床采购	2024 年 9 月 13 日
5	上海晨兴公益基金会“向日葵”人才振兴计划-奖学金、助学金	上海晨兴公益基金会	171,000.00	绿春县教体局用于资助戈奎中小学学生	2024 年 9 月 25 日
6	临空公益助学项目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长宁区代表处	403,500.00	资助家庭困难学生	2024 年 10 月至 11 月
7	乡村振兴相关事业款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长宁区代表处	60,000.00	绿春县平河镇平河村委会开展乡村振兴相关事业	2024 年 10 月 28 日
8	2024 年长宁区临空云南主题活动中开展的“走进生态黄连山”研学实践和“圆梦蒲公英·乡村学生进县城”项目资金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长宁区代表处	85,000.00	绿春县青少年活动中心用于开展“走进生态黄连山”研学实践公益活动、“圆梦蒲公英·乡村学生进县城”公益研学主题活动	2024 年 11 月 4 日
9	2024 年上海易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资助云南绿春县戈奎中心小学留守儿童之家项目资金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长宁区代表处	81,700.00	绿春县戈奎乡中心小学援建戈奎乡中心小学留守儿童之家	2024 年 11 月 6 日
合计			2,326,153.30		

注：以上大额捐赠为向绿春县红十字会单笔捐赠入账金额 50,000.00 元（含）以上的明细情况。

（八）会费收入

项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行政账户转入 2024 年会费余额		100,719.60
捐赠账户转入（其他应付款）		2,674.00
合计		103,393.60

（九）其他收入

项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062.98	2,398.21
提取管理费用		5,000.00
基层组织建设经费		35,000.00
合计	3,062.98	42,398.21

(十) 业务活动成本

1. 业务活动成本按类别列示

类别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捐赠资金支出	2,844,713.20	2,802,068.09
捐赠物资支出		546,425.26
会员会费支出		3,206.40
合计	2,844,713.20	3,351,699.75

2. 业务活动成本\捐赠支出按项目列示

序号	项目	捐款	捐物	合计
1	2023 年“58”人道公益日“博爱红河 绿美家乡”网络筹款项目款	45,500.00		45,500.00
2	2023 年 99 公益日网络筹款配套工作经费	400.00		400.00
3	2023 年“99”公益日网络筹款（救助款）	859,497.30		859,497.30
4	健康红河.光明行动救助款	25,439.84		25,439.84
5	2023 年“58”人道公益日“博爱红河.绿美家乡”网络筹款工作经费、激励金	36,467.00		36,467.00
6	滇苗助学款	7,500.00		7,500.00
7	2023 年“99 公益日”红河志愿项目捐款	40,534.80		40,534.80
8	2023 年“99”公益日网络筹款（培训和宣传费）	16,956.00		16,956.00
9	2023 年 99 公益日网络筹款（管理费）	45,852.15		45,852.15
10	2023 年“99”公益日网络筹款（志愿者补贴、差旅、保险等）	15,000.00		15,000.00
11	上海青浦红会助学款	29,000.00		29,000.00
12	2024 年“58 人道公益日-博爱助学.绿美校园”项目网络筹款	515,456.00		515,456.00
13	绿春文智公司教育资金	20,000.00		20,000.00
14	红河宏斌食品有限公司定向捐赠款	10,000.00		10,000.00
15	绿春微瓴公司金秋圆梦助学金	6,000.00		6,000.00
16	中广核玉溪元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定向乡村振兴款	16,200.00		16,200.00
17	地震救灾款	10,000.00		10,000.00
18	云南川达博爱助学款	20,000.00		20,000.00
19	慰问退休干部物资采购	4,995.00		4,995.00
20	定向捐赠 2024 年第三届群众文化“白鹄奖”文艺汇演经费	30,000.00		30,000.00
21	定向捐赠民族文化宣传及文化馆公益设施维修经费	100,000.00		100,000.00
22	中瀚石林企业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定向捐赠款	50,000.00		50,000.00
23	绿春县牛孔镇鑫盛社区帮扶款	5,000.00		5,000.00
24	云南赛斯鹏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捐赠款	10,000.00		10,000.00
25	上海晨兴公益基金会“向日葵”人才振兴计划-奖学金、助学金	171,000.00		171,000.00
26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长宁区代表处临空资助云南省绿春县困	403,500.00		403,500.00

序号	项目	捐款	捐物	合计
	难家庭学生（临空公益助学项目）			
27	云南金得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用于支持绿春县平河镇平河村村委会乡村振兴相关事业	60,000.00		60,000.00
28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长宁区代表处 2024 年联合利华（中国）有限公司资助绿春县平河镇大头小学和托牛小学浴室改造	46,500.00		46,500.00
29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长宁区代表处 2024 年上海尚诚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定向资助绿春县大水沟中学款	12,020.00		12,020.00
30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长宁区代表处 2024 年上海尚诚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资助云南省绿春县第一中学篮球架项目	5,000.00		5,000.00
31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长宁区代表处 2024 年长宁区临空云南主题活动中开展的“走进生态黄连山”研学实践和“圆梦蒲公英，乡村学生进县城”项目资金	85,000.00		85,000.00
32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长宁区代表处 2024 年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助绿春县骑马坝乡中学体育器材更新置换项目资金	16,050.00		16,050.00
33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长宁区代表处 2024 年长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临空园区市场监督管理所支部委员会资助戈奎中心小学购买学生书包款	1,500.00		1,500.00
34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长宁区代表处 2024 年上海易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资助云南绿春县戈奎中心小学留守儿童之家项目资金	81,700.00		81,700.00
35	备灾物资		103,517.00	103,517.00
36	办公物资		389,481.97	389,481.97
37	大兴小学图书		13,424.29	13,424.29
38	博爱送万家（关爱一老一小）		8,064.00	8,064.00
39	儿童玩具		31,938.00	31,938.00
合计		2,802,068.09	546,425.26	3,348,493.35

（十一）管理费用

项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乡镇换届选举工作经费		18,000.00
银行手续费	65.60	282.90
固定资产折旧		2,926.96
合计	65.60	21,209.86

七、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

绿春县红十字会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二) 会计估计变更

绿春县红十字会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绿春县红十字会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八、理事会或者类似权利机构成员和员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绿春县红十字会内设办公室、组织宣传部、赈济救护部、筹资与财务部 4 个机构，核定编制为 4 名（参公管理 4 名），在职在编 4 名；现有干部职工 6 人。有基层红十字会 24 个。

九、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绿春县红十字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十、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名称、数量、来源和用途等情况的说明

绿春县红十字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名称、数量、来源和用途等情况的说明。

十一、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绿春县红十字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十二、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绿春县红十字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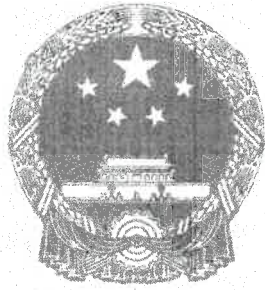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绿春县红十字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信息披露

绿春县红十字会无其他重要事项信息披露。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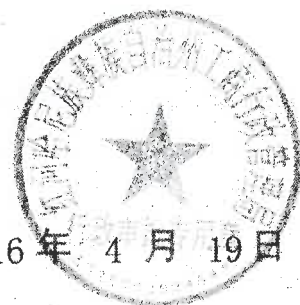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2500217874358Y

名称 红河大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云南省红河州蒙自市凤凰路北段东侧富康大厦16楼
法定代表人 李宝泉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0年04月28日
营业期限 2000年04月28日 至 2035年04月28日
经营范围 审计, 查证、验证资本, 资产评估, 经济案件鉴定, 建账建制, 其它有关经济业务的咨询服务; 基建预决算审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仅供 (2025) 82 号报告使用



登记机关



2016 年 4 月 19 日

证书序号:0003478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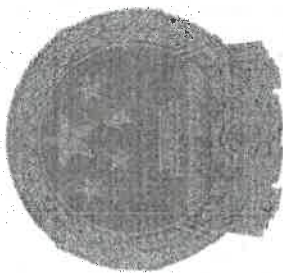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云南省财政厅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仅供(2015)82号报告使用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红河大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李宝泉

云南省蒙自市凤凰路北段东侧富康大厦16楼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53250079

批准执业文号:

云财会协字(2000)5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03-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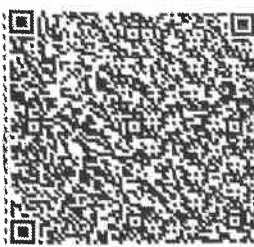


姓 名	张梅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7-09-0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红河大成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32524197709070045
Identity card No.	

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仅供 (2015) 82 号报告使用



张梅 532500790006



张梅(532500790006)
您已通过2016年年检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3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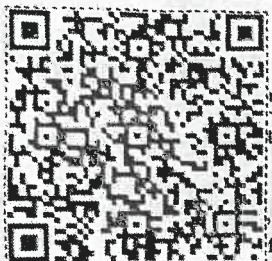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2013年 10月 15日

年 月 日
2015年 3月 1日



姓名 金兰芳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51-08-2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红河大成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32501510828004
Identity card No.

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仅供 (2015) 82 号报告使用



金兰芳(532500790018)
已通过2021任职资格检查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金兰芳(532500790018)
您已通过2016年年检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金兰芳 532500790018



金兰芳 53250079001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 3月 2 日



2014 3月 2 日
年 月 日

2014 3月 1 日